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海洋委員會 函

地址：高雄市前鎮區成功二路25號7樓  
聯 絡 人：陳彥宇  
聯絡電話：07-3382057 #262117  
傳真電話：07-3381595  
電子郵件：max1084@oca.gov.tw

受文者：原住民族委員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30日  
發文字號：海保字第11400071653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發布令影本（含法規命令條文）、總說明及逐條說明（00071653\_「劃定海洋庇護區之核心區損失補償辦法」.pdf、00071653\_劃定海洋庇護區之核心區損失補償辦法總說明及逐條說明.pdf、00071653\_發布令pdf.pdf）

主旨：「劃定海洋庇護區之核心區損失補償辦法」，業經本會於中華民國114年6月30日以海保字第1140007165號令訂定發布，茲檢附發布令影本（含法規命令條文）、總說明及逐條說明各 1 份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行政院各部會行總處局署、各直轄市暨縣市政府

副本：